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盧薇存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5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by5678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北投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307249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修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」及「修正對照表」各1份 (22066512_11130724932_1_ATTACHMENT1.pdf、22066512_11130724932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修正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」及「修正對照表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1年8月5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0165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副本：

